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文件  
江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赣财金〔2022〕6号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江西省  
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江西银保监局  
关于印发《江西省新增省级地方  
特色农业保险实施工作方案  
(2022—2023年)》的通知

各市、县(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金融办、各银保监分局，  
赣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有关省级地方法人保险公司，有关保险

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财金〔2019〕102号）和《江西省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赣财金〔2020〕40号）精神，我们制定了《江西省新增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实施方案（2022—2023年）》。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1月29日印发

---

# **江西省新增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 实施工作方案（2022—2023年）**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财金〔2019〕102号）和《江西省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赣财金〔2020〕40号）精神，经认真研究，拟从2022年起，在全省范围内新增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三个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险种，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 **一、试点原则**

围绕我省重点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发展要求，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推进”的原则，稳步推进地方特色农业保险发展，不断增强农户防范和化解农业风险的能力。

## **二、试点品种**

根据《江西省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赣财金〔2020〕40号）和省委省政府相关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新增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3个特色品种的种植（养殖）险、价格指数、气象指数等创新型险种共同纳入省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产品目录。

### **三、试点期限及目标**

**(一) 试点期限。**2年，即2022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根据《关于做好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遴选工作的通知》(赣财金〔2021〕15号)，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和政策性农业保险适度竞争的原则，由省财政厅委托遴选机构组织公开遴选，中选保险机构试点服务期为两年。

**(二) 试点目标。**2022年，全省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类保险保费收入分别突破10000万，到2023年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类保险保费收入分别突破20000万元。

### **四、保费管理**

三个险种的保费分摊比例为：省级财政保费补贴30%，市级补贴15%，县级补贴30%，农户自缴部分25%。

各级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参照《江西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赣财债〔2017〕141号)执行。各级财政部门要及时足额筹措本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并按规定时间、要求和程序将保费补贴资金拨付保险经办机构。资金申报、结算及绩效考核参照《江西省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试点工作方案》(赣财金〔2020〕53号)执行。

### **五、保险条款主要内容**

### **(一) 保险对象。**

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生产农户。对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做到优先保障。

### **(二) 保险标的。**

全省范围内种植脐橙、蜜桔、蜜柚等柑橘类品种，养殖犊牛、架子牛、能繁母牛，养殖鲫草鳊鳙青鲈几大常规家鱼、小龙虾、螃蟹，均可列入保险标的范围。

### **(三) 保险责任。**

种植险保险责任主要包括病虫草鼠害；暴雨、洪水、内涝、大风、台风、龙卷风、泥石流、冰雹、冻害、低温冷害、大雪、干旱等自然灾害；山体滑坡、空中运行物体坠落、建筑物倒塌等意外事故；野生动物毁损等。

养殖险保险责任包括暴雨、洪水、内涝、大风、台风、龙卷风、泥石流、冰雹、冻害、低温冷害、大雪、干旱等自然灾害；疾病、疫病；山体滑坡、空中运行物体坠落、意外撞击、建筑物倒塌等意外事故；野生动物毁损等。其他创新型险种以报备条款为准。

### **(四) 保险金额和保险费率。**

1. 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三个品种的种植险和养殖险费率和保额如下：

### 三个品种保险费率及保额

种类	品种	保额 单位：元/头（亩）	费率
柑橘种植	脐橙、蜜桔、蜜柚等	2000	4%
肉牛养殖	犊牛	3500	4%
	架子牛	7000	
	能繁母牛	10000	
淡水养殖	鲫草鳊鳙青鲈几大常规家鱼	4000	5%
	小龙虾、螃蟹		

2. 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三个品种的收入指数保险、气象指数保险等其他创新型险种费率，由保险经办机构报省财政厅同意后，再报江西银保监局备案。

#### （五）赔偿标准。

此次实施的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保险不得设置绝对免赔额和免赔率，但可设置一定金额起赔线。

###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由财政部门牵头，会同农业、金融办、保险监管等部门组成的农业保险工作小组，推动新增省级特色农业保险工作稳步有序开展。

**(二) 明确职责分工。**各地有关部门和承保机构要严格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同时要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

财政部门要切实做好牵头工作，做好保费补贴资金的预算、筹集、拨付、资金使用监督和资金绩效管理等工作，引导和督促保险经办机构严格落实农业保险相关政策。

农业农村管理部门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指导做好防灾减损工作，配合开展承保、查勘、定损等技术支持。

金融办要对农业保险提出发展建议。

保险监管部门要加强对农业保险业务监管。

保险承保机构要严格按照《农业保险条例》和银保监会相关管理办法要求，做好承保理赔服务，不断完善基层网点建设，降低保险投保门槛，简化理赔流程，建立小额赔案快速处理通道，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三) 加强绩效考核。**建立“纵向”和“横向”的考评机制，将省级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规模目标完成情况和保费补贴资金到位落实、保险覆盖率等情况纳入绩效考核管理体系：

对中选承保机构，主要考核中选分包保费规模和分险种保费规模最低目标值完成情况，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覆盖率，是否做到“应保尽保”“应赔尽赔”，以及农户投诉率等情况。

对于各县市，主要考核是否积极推动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

险试点工作，是否及时足额落实本级配套补贴资金并拨付到位，本区域内相关省级特色险种参保率等情况。

加强绩效考核结果运用。保险机构考核结果将作为下一轮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承保机构公开遴选重要评分依据，市县考核结果将与省财政分配拨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挂钩。

**(四) 加大宣传力度。**各级农险相关部门及中选的保险经办机构要积极做好省级特色农业保险的宣传工作，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和网络平台的先导作用，将新险种及政策内容告知广大农户，提高政策的普及率和知晓率。同时，充分调动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基层村级组织及行业协会（如渔业协会）的积极性，动员和组织农户积极投保。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向广大农户宣传省级特色农业保险试点工作方案的主要内容、重要意义，详细讲解试点农业保险的责任单位、保险金额、费率赔偿标准和操作流程等重点内容。

**(五) 强化监督执行。**各地财政部门要会同当地审计和监管部门形成合力，加强监督，综合治理农业保险业务领域违法违规、弄虚作假，防止虚假承保和虚假理赔。严格落实本级财政保费分担资金，对不及时足额落实拨付本级财政保费补贴承担资金的，除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外，还要收回中央和省级保费补贴资金，并在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前，停止拨付今后上级财政补助资金。